



卢治平《落英》丝网版画

## 时至将离信有情

—138封老信件的故事

□欧阳科渝

今年8月14日至19日，我在幽静的江宁黄龙岘晏湖驿站整理我和老伴珍藏的两地书。138封老信件铺满了整个桌面。它们大多出自上世纪六十年代末至七十年代，那个动荡不安我俩分处两地的特殊时期，也有少部分出自团聚后因出差、回乡养病等原因暂别之时。

过去，我无意去翻阅它，因为我俩厮守相伴；去年夏天，他离去后，我不敢触碰它。老信件成了我心中的痛。现在，我终于能直面它了。一封一封展开品读。信纸有规整的，有的顶头上还印有“最高指示”；有的仅是零碎的小纸片。字迹有的清晰，笔法流畅；有的模糊，甚至龙飞凤舞，这多半是不安定的时间、地点草草涂就的。

展开信笺，首先映入眼帘的是那滚烫的昵称，“姗妹，亲爱的妹妹”“亲爱的姗妹”，有一次竟用了英文字母“D.S.M.”落款也十分亲昵，一下子就抓住了我的心。那时，我们离多聚少，加之社会动荡、物质生活困顿，他又疾病缠身。其间生儿育女，四口之家分处四地，一颗心掰成四份，苦不堪言。那时，又没有任何现代化的通讯设施，只能用最古朴的书信传情达意。我们约定三五天各写一封信。鸿雁传书，谈工作，互相勉励；叙家常，精打细算，惦父母，疼儿女。当然更多的是倾诉恩爱夫妻间深深的思想、苦苦的等待、痴痴的期盼、殷殷的叮咛。

记得2012年南京电视台“有请当事人”栏目曾邀请我们到演播室录制节目。主持人方方曾向我们提问“在那个大讲阶级斗争的年代你们的书信还能抒写个人情怀吗？”老爷子当即笃定地回答“这份情感是挡不住的。”方方说，“胡老师，您用挡不住来表达太贴切了。”

我们曾多次在信中表达对早日结束两地分居孤寂生活的渴望。他说“时至将离倍有情”，“什么时候，我们能永远团在一起，永不分离就好了，让我们怀着美好的希望，耐心地盼吧，坚持就是胜利，现在一定要坚持下去！”

他多次在信中自责“仅仅因为我生病，我们有两个中秋节都没有团圆了；仅仅因为我生病，致使我不得不离开你，让你独居难眠，让你担心烦恼，自己是越想越难过，信手涂来，凑成一首‘病中吟’给你”，“我多次看着你的照片，望着你的笑脸，想着你的深情，给你写信”，多少柔情蜜意流淌在字里行间。

我们曾多次在信中描述过美好的梦境“春风春雨春意浓，隔山隔水梦相逢”。在梦里，我们都回到了温暖的家，回眸一笑，四目相视，热烈拥抱……

在信中，他时时鼓励我、指点我，还曾用鲁迅先生1900年写的“莲蓬人”《咏莲言志》四句诗鼓励我“扫除腻粉呈风骨，褪却红衣学淡妆。好向濂溪称净植，莫随残叶堕寒塘！”

有时他也不忘幽默一把，给寂寥的生活带来一点乐趣。1971年秋他回老家养病。我既想念他，盼他早日归来，又希望他多呆些时日，好好调养身体。针对我信中抒写的矛盾心理，他竟然拟我的口气写了一则仿元曲的诗“戏为姗妹写照”，调侃我，让我读得又好气又好笑。

而有时因邮路不畅，或偶有疏忽，书信传递耽误一两天，被气急败坏的我责骂时，他总是在信里小心翼翼地赔罪，一付诚恳求饶的模样，让我的心都被软化了，哪会有半点责怪之意。

这一封封浓情蜜意的两地书，在当时滋润了我们干涸的心田，慰藉了我们焦躁的心绪。如今，再一封封细细阅读，桩桩往事，历历在目，音容笑貌，栩栩如生，似远在天边又恰如近在咫尺。那浓浓的真情，让我陶醉。

时代的飞速发展，现代化的通讯手段，信息一瞬间就可跨越千山万水，甚至从地球的这一端传到另一端，再也不需要像我们当年那样苦苦地期盼和等待了。但同时情绪因得到快速地释放，人们已不屑于用文字来倾诉衷肠，写信似乎已成了上个世纪的事了。

在我国浩如烟海的古典诗词里鸿雁传书、鱼雁传书是常见的题材。唐代杜甫留下千古名句：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张籍的《秋思》更耐人寻味。“洛阳城里见秋风，欲作家书意万重。复恐匆匆说不尽，行人临发又开封。”诗人因“意万重”而一时不知如何下笔，又因托“行人”捎信无暇细琢磨。深厚而丰富的情意，因时间匆匆，信写好封起后，忽然又感到还有什么遗漏的未尽之意，又赶忙拆开。诗中把自己千言万语、唯恐遗漏一个细节的心理刻画得细致入微。

家书是家人之间特别是夫妻间倾诉衷肠的重要寄托物。在信中互诉爱意、相互牵挂、互相欣赏、互道珍重，千回百转，柔情万种。它是寒夜里的一把篝火，它是晨雾中的一缕阳光，它是干涸时的一捧清泉，它是苦涩时的一杯香茶。

在当下快节奏的生活、便捷通达的信息传播时代，我还是希望大家偶尔放下手机、电脑，拿起笔、摊开纸，给你心爱的人写上几段话，留下印记，留下美好。当你老了，眼眉低垂、步履迟缓之时，或双双厮守、或独守空房时也能像我这样有一份丰厚的书信珍藏，有永不磨灭的美好回忆！

## 留在记忆中的那些美好

□王慧骐

有一些关于美食的记忆，甚至具体到某一画面，某一细微之处，会一直存留于脑海，不因岁月的推移而褪色或淡去，相反，几十年以后还会不时地冒出来，在眼前晃动。

说两个例子吧。时间当在我读中学那个阶段，上世纪60年代末70年代初。虽然生活在城市，但其时的物质匮乏却是城乡共有的。很难得家里会包一顿饺子，这一天一定就像过节一样。兄妹几个不要人动员会齐刷刷全部上阵，摘菜、洗菜、烫菜、剁馅、和面、揪面、擀饺皮，乒乒乓乓，七手八脚，忙得不亦乐乎。包好了，就等着一口大钢精锅在蜂窝煤的炉子上，一锅一锅地下出来。几个半大的孩子围站在炉边，等着水开，等着饺子和水一起沸腾，目不转睛地望着它们一个个慢慢地浮上来。

一只中号或接近大号的蓝边瓷碗，大约能装八到十只饺子，甚至更多些。吃罢三碗，仍感觉尚未尽兴，一直要把肚子撑圆，才肯丢手。

再说老家扬州，有条老街，叫甘泉路。甘泉路上有一

家汤圆店，记得有好些个晚上，天已经很晚了，我打那儿路过，门前还有很多人在排队买筹子。这里的汤圆我吃过一两次，味道极好。有多种馅儿：猪油白糖、桂花豆沙、黑芝麻糖、纯肉、荠菜肉，等等。下汤圆的铁锅超大，当然炉子比它还大。炉膛里烧的煤估计也是上等的，炉火贼旺，窜出的火苗老高。汤圆在大锅里挤挨挨地翻滚。师傅根据你递过去的筹子，从锅里舀出你点买的品种。汤圆在包捏时被做了不同的记号，一般不会搞错。任外面寒风呼啸，雪花飘飘，汤圆店里的吃客们棉袄解开了，帽子也摘掉了，脑门上能见到沁出的热汗。

如今回顾起来，我发现来自童年或少年的一些关于美食的记忆，大都与饥饿和彼时的贫乏连在一起。因为渴望无法满足，而对某样食品产生特别的垂爱；或少数几次的接触，而致毕生无法忘怀。

再联想开去。上中学时隔壁班上有一位语文老师（他没教过我们的课），是个马来西亚归侨。因其复杂的海外关系，“文革”时自然成为批斗对象。据说他在劳改队被关了一

段后，突然有一次在食堂里很意外地吃到了久违的粉蒸肉，他连吃两片后无法自抑地喊了一声“粉蒸肉万岁”。一个正值壮年的正常人，久不沾荤腥了，其“得意忘形”想来源自一种生理本能。

还想起汪曾祺先生写他当年在西南联大读书时的一些事情。那时他是穷学生，兜里没什么钱，有时想喝两口酒，和一个叫朱德熙的同学会拿几本书到旧书摊上当掉，换点钱，然后找一片小酒馆，点一两个极普通的菜，也能有滋有味地吃上一下午。若干年后汪先生写这些旧事，写当时吃过的菜，喝过的酒，在哪家饭店，竟然绘声绘色，充满深情。

细细体会下来，这里面其实更多的是困窘，是贫穷，还有就是，正好赶上了一个特定的晦暗的时代。不记得是哪一位名人说过，我们通常所说的美，往往是需要付出代价的。

留在我们记忆中的那些美好，有时候，酿造它的恰恰就是艰难困苦的因子。只不过作为拥有者，我们常常就把美好背后的苦涩，用时光的筛子早已筛了出去。

故事。

甲骨文是我国迄今发现的最早的文字，也是中华民族文明的根源。2017年，甲骨文成功入选《世界记忆名录》，正式从“中华民族的记忆”走向世界，成为世界文明的瑰宝。放眼全球，除了甲骨文，其他最古老的文字都已经完成了历史使命，使用的国家和地区走上了拼音文字的道路，唯有沿袭于甲骨文的汉字，以形表意，以意传情，源远流长，历久弥新。

驻足史语所旧址门前，细细品味“古鸡鸣寺”四个大字，仿佛能看到众多大家在层叠的甲骨片中努力钻研的场景，想象到从甲骨文到各种古字体再到现代简体字的演变之路，感受到汉字乃至中华文化的魅力。而甲骨文这最古老的汉字，也正是在这城墙环绕、钟声悠扬的鸡鸣寺，真正重见天日，实现价值，完成了跨越千百年的传承与重生。

想来，这早已超越了“南京宝藏”的范畴。

## 鸡鸣寺路的北上与南下

□林冬阳

无论是“南朝四百八十寺”之首的名号，还是悠扬空灵的新年钟声，抑或是浪漫诗意的落樱缤纷，鸡鸣寺都能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

沿路北上，可以看到威严伫立的明城墙。这道城墙是宫城、皇城、京城、外郭四重城墙中的“京城”，是世界最长、规模最大、保存原真性最好的城墙。鸡鸣寺旁的“台城段”城墙，邻近玄武湖畔，古朴的墙砖与清亮的湖面相映，构成了别样的城墙景致。

江南多水，又是小起伏不断的丘陵地形，南京城墙也并不像北方都城那样方正，而是因地制宜、依山傍水、呼应天象、蜿蜒盘桓，与南京城的自然、人文风景融合，形成了别具一格的“南斗星”“北斗星”聚合形布局。

登上城墙，脚下手边的主基调是斑驳的灰色；环顾四周，略显沧桑的灰色静静地守护着令人心旷神怡的植被与

湖水。和平年代，几经修缮的灰色城墙已然成为旅游观光的景点；然而，在战争年代，城墙作为城池的外防线，不仅体现着王权的威仪，更直接关系到社稷的安危。

说起城墙镇守的“南京宝藏”，沿鸡鸣寺路南下，来到坡道脚下的刻有“古鸡鸣寺”四个字的牌坊附近，即可觅得一处——中国科学院南京地质古生物所。这里曾经是民国时期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简称史语所）的旧址，也是全国乃至全球甲骨学者的朝圣之地。从1934年史语所迁至南京鸡鸣寺到1937年殷墟发掘中断的三年间，15次殷墟科学发掘所得的甲骨均集中于此进行室内发掘，其中包括1936年YH127坑出土的17000余片甲骨。这段室内发掘的历史并不为众人所知，但是正是众多甲骨学者潜心研究，才将甲骨上神秘的符号与殷商时期的的文化与生活一点一点联系起来，探寻出文字及刻辞所呈现出的每一个细节、每一段

故事。

说起城墙镇守的“南京宝藏”，沿鸡鸣寺路南下，来到坡道脚下的刻有“古鸡鸣寺”四个字的牌坊附近，即可觅得一处——中国科学院南京地质古生物所。这里曾经是民国时期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简称史语所）的旧址，也是全国乃至全球甲骨学者的朝圣之地。从1934年史语所迁至南京鸡鸣寺到1937年殷墟发掘中断的三年间，15次殷墟科学发掘所得的甲骨均集中于此进行室内发掘，其中包括1936年YH127坑出土的17000余片甲骨。这段室内发掘的历史并不为众人所知，但是正是众多甲骨学者潜心研究，才将甲骨上神秘的符号与殷商时期的的文化与生活一点一点联系起来，探寻出文字及刻辞所呈现出的每一个细节、每一段

## 上过“车丝刀”

□张正

我们这里，形容一个人某种技能中规中矩，有专业水准，有个说法叫“上过车丝刀”。

“车丝刀”到底为何物？相当长一段时间，我想当然地认为，那一定是床上的一个工具，专门用来为工件车丝的。直到某一天，遇到一位姓李的朋友。

这位李姓朋友，长我几岁，他的大半生光阴，全部消耗在农村集镇上，对基层的生产生活，他的熟悉程度，强我许多倍。一次，晚上散步，无意中谈及“上过车丝刀”，他告诉我，“车丝刀”跟一样快要灭绝

的传统手艺有关：篾匠。他的近亲中就有做篾匠活的，两家距离相当近，自小耳濡目染，他几乎了解那个行当的所有工艺和术语。

上“车丝刀”，跟编竹席有关。用篾刀把竹片劈成大小相仿的篾片，那个片子还很粗糙，有毛刺，宽窄、厚薄不可能完全一致，还不可以用来编一张光滑柔韧的竹席。那些篾片的“毛坯”，还必须经过一种用两把刀片夹成的工具，刀口自然异常锋利，“毛坯”篾片从那两把刀刃间抽过，变得匀称、光滑，这才是可用来编竹席的材料。这道工序，就叫上“车丝刀”。

听这位李姓朋友这么一

介绍，那工具，叫“车丝刀”还是“抽丝刀”，我一时吃不准了。既然都有道理，不妨姑妄听之，两者都记下。理是一样的，具体什么缘由，怎么个写法，似乎并不重要。

对有一技之长的人，我一向心存敬仰。专业最美，时代倡导工匠精神，我喜欢一句网络流行语：不要拿你的业余爱好，去挑战别人吃饭的本事。职场上，我见多了自以为是、喜欢指手画脚的人，却看不出他们有何德何能。

我们这些爱写字的人，向书本学习，也向生活学习，同时善于思考，不断地写出有趣味的漂亮文章，这种能力，也算是上过“车丝刀”的吧。